

化縣花壇國中公開授課—觀課前會談紀錄表

授課教師：蔡鴻曉 任教年級：7 任教領域/科目：數學。

回饋人員：陳麗卉。

教學單元：質因數分解。

觀察前會談(備課)日期：111年10月17日第7節

地點：教務處。

預定入班教學觀察(公開授課)日期：111年10月19日第3節

地點：703 教室。

一、學習目標(含核心素養、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)：

(一)學習表現：

n-III-3 認識因數、倍數、質數、最大公因數、最小公倍數的意義、計算與應用。

(二)學習內容：

N-7-1 100以內的質數：質數和合數的定義；質數的篩法。

N-7-2 質因數分解的標準分解式：質因數分解的標準分解式，並能用於求因數及倍數的問題。

(三)學習目標：

熟悉質因數分解的標準分解式。

(四)核心素養：

總綱：A1 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。

A2 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。

B1 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

領綱：數-E-A2

具備基本的算術操作能力、並能指認基本的形體與相對關係，在日常生活情境中，用數學表述與解決問題。

二、學生經驗(含學生先備知識、起點行為、學生特性…等)：

1. 具備整數乘、除法能力。

2. 理解整除的意義。

三、教師教學預定流程與策略：

1. 以觀察方式理解何謂質數、合數。
2. 可以正確說出 1~50 之間的所有質數。
3. 學習如何用短除法進行合數的質因數分解。

四、學生學習策略或方法：

仔細聆聽，認真操作、用心思考，踴躍回答問題。

五、教學評量方式（請呼應學習目標，說明使用的評量方式）：

（例如：紙筆測驗、學習單、提問、發表、實作評量、實驗、小組討論、自評、互評、角色扮演、作業、專題報告、其他。）

1. 提問：藉由提問得知學生吸收程度，適時做修正與解說。
2. 指定學生上台示範練習。
3. 紙筆測驗。

六、會談人員其他建議

七、預計回饋會談日期與地點：（建議於教學觀察後三天內完成會談為佳）

日期：日期： 111 年 10 月 19 日第 7 節

地點： 教務處 .